

第二十二章 偷盜與賠償的條例

1. 犯罪所帶來的結果，一定是虧損(出 22：1-4)：
2. 不顧念別人的結果，也是虧損(出 22：5-6)：
3. 活出神喜悅的道路(出 22：7-23：19)：
 - a. 學習活在神面前 (出 22：7-15)：
 - b. 按照神的性情而活(出 22：16-31)：
 - (1) 活在聖潔中(出 22：16-20)：
 - (2) 活出神的憐憫(出 22：21-27)：
 - (3) 尊神為大(出 22：28-31)：
 - (4) 彰顯神的公義(出 23：1-19)：
 - (a) 不隨從人(出 23：1-3)：
羅 12:17 不要以惡報惡；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
 - (b) 脫離人的恩怨(出 23：4-9)：
 - c. 在信心裡享用神(出 23：10-13)：安息年、安息日
 - d. 學習尊神為大(出 23：14-19)：一年守三節期
 - (1). 寶血有潔淨罪的能力：
 - (2). 不能浪費生命的供應：
4. 神啓示祂自己(出 23：20-33)：
 - a. 啓示父與子的一(出 23：20-22)：
約 1：18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。
 - b. 享用神豐富的路(出 23：23-33)：
 - (1)神負責：我必將、我要
 - (2)人要敬畏神：

第二十四章 耶和華召摩西登山

1. 神喜悅人活在恩典裏(出 24：1-3)：
2. 用血立的約(出 24：4-8)：
3. 神把祂自己作為人的享用(出 24：9-11)：
4. 神在基督裏作的榮耀的選召(出 24：12-18)：
約 15:4 你們要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。
5. 神的榮耀像烈火一般 (出 24：15-18)：

第二十五章 建造會幕的啓示

1. 建造會幕前的準備(出 25：3-9)：會幕是基督表明
 - A.送禮物—奉獻(出 25：1-7)：
 - a. 甘心樂意的(出 25：1-2)：
 - b. 神所要的禮物(出 25：3-7)：
 - (1). 金表明人的信心；精金表明神的所是，神的性情：
彼前 1:7 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，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。
羅 10:17 可見信道是從聽道來的，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。
 - (2). 銀子表明神的救贖：
 - (3). 銅是審判的表號：
 - (4). 紡織品說出基督的榮耀與完全：藍色屬天的顏色(腓 3:20)；紫色君王；
朱紅色→罪(賽 1:18) 必變成雪白(救贖) 細麻白色(啓 19：8)義，聖潔的顏色
 - (5). 沒有佳形美容的主：染紅的公羊皮、灰黑的海狗皮、皂莢木
 - (6). 失去自己而散發生命馨香：
 - (7). 在重壓中顯出光彩：寶石
2. 照著山上指示的樣式(出 25：8-9)：